

询价文件

东莞能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需采购充电站检测服务，现将相关情况介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项目名称：东莞能投特来电充电站检测服务项目

2、采购内容：详见报价函（采购人按照实际场站地址，以采购订单形式分批、按需采购，结算以实际交付数量为准。）

二、项目发布

本采购项目信息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gsy.com.cn/>）发布（参照《东实集团招标采购管理办法》、《工程招标实施细则》、《采购实施细则》要求执行）。

★三、响应人资格要求

1、响应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资质要求：响应人须具备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检验资质，认可范围须覆盖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相关检验领域；项目服务须严格依据《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工程施工和竣工验收规范》（NB/T 33004-2020）及 GB/T 50966-2024、GB/T 51077-2024、GB/T 51313-2018 等国家及行业标准开展竣工验收工作。【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与附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认可范围匹配页须重点标注】

3、业绩要求：具备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相关项目业绩，

要求验收单位提供近两年参与省/市级充换电设施安全检查项目和竣工验收项目的案例。【按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发票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人员要求：响应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及核心团队成员，须具备中级及以上电气相关专业职称证书，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同类项目落地经验，且不得同时在本项目外的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负责人。【须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项目负责人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

5、未被列入东实集团及下属企业相关领域黑名单。【以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文（东实通〔2021〕44号）、（东实通〔2021〕98号）、（东实通〔2022〕75号）（东实通〔2023〕37号）为准，如有最新发文通知，按最新文件执行。】

四、采购内容及要求

具体要求详见本询价文件。响应人须仔细阅读报价函，因未详细了解报价函造成报价项目遗漏、工艺不达标、后期增项，由响应人自行负责。

五、完成时间

响应时效：服务期限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六、支付方式

1、响应人收到下定需求后与采购人核实采购清单，经双方核对无误后，采购人向响应人支付该批合同金额的 0%作为预付款。剩余 100%金额付款前响应人需要向采购人提供

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于 60 个工作日内向响应人付清费用；

七、报价

报价方式：

1、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报价模式，响应人所报单价为含税全包综合单价；

八、定标

本次项目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询价小组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核，并根据质量、工艺、质保、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询价工作结束后，由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将本次询价的相关情况按公司规定流程报批，最终确定成交人。

十、采取的合同文本

1、合同签订的依据为询价函、响应文件及补充说明等等。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单位在 7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响应人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十一、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本项资料如有不全，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1、报价函（模板）及报价清单（清单自拟）。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模板）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

3、法人授权书（模板）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4、承诺函（模板）。

5、符合“响应人资格要求”对应的证明资料。

6、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响应人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表单格式报价，响应文件必须装订完整，于骑缝处加盖投标单位企业公章。**装有响应文件的文件袋须贴有密封条，于骑缝处加盖企业公章。**

十二、响应文件份数

1、响应文件仅需提交正本 1 份，副本可自行决定是否提交（如需提交，副本份数需在封面注明，副本与正本内容一致）。

2、响应人承担与编写响应文件、参与询价相关的全部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费用。

十三、开标时间及地址

1、开标时间：**2026年10月13日（星期二）上午10:00**
（2026年10月13日上午9:00前为响应文件接收时间，以邮寄文件签收时间为准）。

2、响应文件接收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研发5路1号林润智谷5栋1706。

联系人：李昌达

联系电话：18688668393

十四、注意事项

1、响应文件仅接收邮寄送达，不接受响应人现场递交，响应人须通过合法合规的邮寄渠道将寄至指定地点。

2、响应人须严格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完成邮寄送达，确保文件按时抵达指定地点。未按规定时间邮寄送达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相关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3、响应人应充分考虑物流时效、邮寄路程等因素，合理安排邮寄时间；建议选用可全程追踪物流信息的邮寄方式，以便及时掌握文件送达情况。

4、采购人向响应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响应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响应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5、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将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

6、成交单位对采购文件中技术条款作出的负偏离，采购人如不接受，可要求成交单位以采购文件的要求为准，如成交单位拒绝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或解除合同。采购人不作任何补偿。

7、本项目仅可提交一个报价方案，提交两个或以上报价方案的响应人视为无效报价。

8、本项目不接受响应人其他附加条件。

9、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纳入采购人供应商黑名单：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成交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3) 报价人提供虚假报价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

东莞能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9 日

